

附件：

中国桥牌协会入级牌手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动桥牌普及工作，更好的为青少年初学者提供技术等级服务，规范管理青少年会员参加桥牌入级牌手等级测试、等级比赛、注册管理等工作，根据《中国桥牌协会会员管理办法》《中国桥牌协会会员技术等级标准》《中国桥牌协会青少年技术等级标准（试行）》等文件，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中国桥牌协会入级牌手技术等级专为青少年初学者设置，共设 12 个级别，从低至高为：入级牌手一级至十二级，以下简称一级牌手、二级牌手……十二级牌手。其中三级牌手、六级牌手、八级牌手、十级牌手、十二级牌手分别对应一星入级牌手、二星入级牌手、三星入级牌手、四星入级牌手和五星入级牌手。

第三条 所有入级牌手等级均可通过参加相应技术等级测评（包括等级测试和等级比赛）获得。其中三级及以上等级同时可通过参加青少年比赛获得青分，达到相应等级的标准数量获得。青少年会员可以通过技术等级测评，或参加青少年桥牌赛事获得青分两种方式中的任何一种或两种方式相结合获得入级牌手等级称号。

第四条 中国桥牌协会单位会员中的各省区市、地市州、

区县桥牌协会，中国桥牌协会基地、桥牌特色学校均可组织举办与其技术等级审批权限相对应的入级牌手桥牌等级测评。其他类别的单位会员按管理权限经中国桥协或所在地区桥协批准同意后可组织举办相应等级的入级牌手测评。如所在地桥牌协会不按本管理办法开展入级牌手测评工作，则由中国桥牌协会或者其委托开展该项工作的其他单位会员或机构进行批准和管理。

第五条 中国桥牌协会负责各级别入级牌手等级测试和比赛的统筹管理。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桥牌协会负责本地区入级牌手等级测试和比赛的监督管理。

第二章 等级测试

第六条 入级牌手测试须在有中国桥牌协会正式注册的相应等级的桥牌讲师的组织和监督下方可进行。

第七条 参加入级牌手测试的学员须获得测试等级前一级等级后方可参加，一级入级牌手测试除外。

第八条 桥牌讲师等级对应组织和监督入级牌手测试权限：

- 一、桥牌初级讲师：一级至六级入级牌手测试。
- 二、桥牌中级讲师：一级至十级入级牌手测试。
- 三、桥牌高级讲师、桥牌国家级讲师：所有级别的入级牌手测试。

第三章 等级测试的内容

第九条 各级入级牌手测试的内容依据中国桥牌协会制定的桥牌入级牌手教学测试大纲规定的教学和考核内容确定。入级牌手等级测试主要侧重于桥牌技术能力和基础知识方面的测试。

第十条 中国桥牌协会负责全国各级别入级牌手测试的认定。中国桥牌协会可直接组织或授权委托相应机构进行等级测试题库的开发，并提供基于桥牌能力测试的入级牌手等级测试服务。

第十一条 各地区、单位依据教学大纲制定的测试题目和方式，经中国桥牌协会专家组审定，认为其符合入级牌手等级测试要求的，可以予以认可，允许其在一定的申请范围内（地域、单位、级别）使用，并将其统一纳入等级测试题库。

第四章 等级测试的组织

第十二条 各测试举办单位可根据自身条件选择符合本办法测试要求和适合本地区、本单位条件的测试方式。

第十三条 中国桥牌协会入级牌手管理平台（以下简称管理平台）为桥牌入级牌手测试、等级比赛、注册工作和管理的专门工作平台，所有入级牌手测试、比赛必须在该平台进行注册。

第十四条 具备测试组织资格的单位需在测试举办前至

少1周在管理平台提交注册申请。注册申请需报送测试等级、具体时间、地点、规模、桥牌讲师管理员、测试方式等相关信息。测试完成后1周内，测试主办单位需在管理平台完成学员名单、成绩录入并按标准支付服务费用，经中国桥牌协会审核后完成注册并公布。平台同时将测评数据回传给所属省级桥协归档。各举办单位在测试举办前应查验所有学员资格，确保其符合所参加的等级测试要求。

第十五条 完成注册申请的测试，由中国桥牌协会或其委托的测试机构联系测试举办单位，沟通测试事宜。计算机测试和手机APP测试必须在中国桥牌协会指定或认可的测试平台进行，必须在注册测试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逾期测试系统将自动关闭。各测试举办单位须提前组织学员进行测试平台的下载、注册、调试和熟悉，确保测试账号登录正常。

第十六条 测试举办单位指定的桥牌讲师管理员，在测试注册申请提交后获得该测试的管理权限，负责该次测试的学员信息录入、监考、判卷、成绩报送工作（如采用能力测试等自动判卷形式，可不由桥牌讲师判卷）。

第五章 等级比赛

第十七条 等级比赛的参赛者已获得该技术等级前一等级的学员。其中八级、十级、十二级入级牌手等级测评必须进行相应等级的比赛。其他等级测评可由举办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决定是否举办等级比赛。

第十八条 等级比赛可采用场地比赛或网络比赛的方式进行。等级比赛须在具备该等级授予管理权限的桥牌协会派出专门工作人员监督下进行。网络比赛须在中国桥牌协会授权认可的网络平台进行。所有比赛需保留比赛相关原始资料备查。

第十九条 具备资格的举办单位须在等级比赛举办前至少 1 周在管理平台提交注册申请,注册申请需报送比赛等级、时间、地点、规模、参赛学员信息、监督人员、比赛方式等相关信息。在比赛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在管理平台完成比赛结果的报送,经中国桥牌协会审核后完成注册。

第二十条 等级比赛每场符合参赛资格的参赛人数不得少于 8 人。各单位可联合举办等级比赛和测试,联合举办的等级测试和比赛由其中一家主要发起单位作为举办单位,在管理平台进行注册。

第二十一条 各举办单位应根据参赛人数确定合理的比赛方式和牌副数。其中三级至六级比赛牌副数不应少于 16 副,七级至十级比赛牌副数不应少于 24 副,十一和十二级比赛牌副数不应少于 32 副。

第二十二条 六级及以下等级比赛名次列前 70%者通过比赛,七级至十级比赛名次列前 60%者通过比赛,十一和十二级比赛名次列前 50%者通过比赛。通过人数采用四舍五入法取整数。通过等级比赛的会员可获得该等级与上一等级的差额青分奖励。奖励青分类别全部为红分。除八级、十级、

十二级等级比赛外，其他级别的等级比赛通过情况不影响入级牌手晋级。

第二十三条 中国桥牌协会可指定其主办或者授权举办的其它赛事作为等级比赛，根据比赛类型和水平决定授予称号的标准。

第六章 技术等级的审批和授予

第二十四条 中国桥牌协会负责所有入级牌手技术等级的统筹、审批和管理。

第二十五条 各单位会员入级牌手技术等级的审批和授予权限如下：

一、省、自治区、直辖市桥牌协会，获得中国桥牌协会批准授权的机构：一级至十二级。

二、地市州桥牌协会、中国桥牌协会基地、获得省级桥协批准授权的具有法人资格的桥牌俱乐部：一级至十级。

三、区县桥牌协会、获得基层桥协批准授权的具有法人资格的桥牌俱乐部，中国桥牌协会桥牌特色学校：一级至八级。

四、其他类型单位会员经所在地区桥牌协会批准授权后可以开展一级至六级入级牌手测评工作。此类入级牌手技术等级的审批和授予权限仍由授权其开展测评工作的桥牌协会行使。

第二十六条 入级牌手技术等级证书和证章由中国桥牌

协会统一设计和制作。具备入级牌手技术等级审批和授予权限的单位会员可以向中国桥牌协会申请负责与其权限相对应的等级证书和证章的管理和发放工作。

第二十七条 电子和实体入级牌手技术等级证书、证章具备同等效力。其中星级等级同时发放证书和证章，其他等级只发放证书。

第二十八条 所有证书均需在管理平台完成注册后方可激活生效，未注册激活的证书视同无效。各举办单位需于证书发放后1周内，在管理平台完成等级证书注册。

第二十九条 通过比赛获得青分直接达到某一技术等级时，仅授予其每次青分增长达到的最高等级，中间越过的等级证书和证章不发放和记录。

第七章 注册管理

第三十条 入级牌手使用中国桥牌协会个人会员号进行注册。首次参加测试的学员可注册为免激活会员。首次注册可由学员个人完成或由测试举办单位批量完成。首次通过三级测试的学员可获得1年期中国桥牌协会个人会员会费奖励，该奖励直接计入个人会员会费时长，不得转让和挪作他用。

第三十一条 入级牌手的所有测试、参赛记录、青少年大师分、技术等级等均通过个人会员号进行记录，并将作为个人终身桥牌档案。

第八章 收费标准

第三十二条 各级桥牌协会和测试比赛举办单位根据在各级入级牌手等级测试和比赛中提供的服务收取服务费，具体服务内容包括：

一、中国桥牌协会提供

- （一）中国桥牌协会个人会员 1 年期会费；
- （二）入级牌手技术等级证书、证章办理服务；
- （三）入级牌手管理平台信息注册与管理服务；
- （四）入级牌手技术等级大数据服务；
- （五）入级牌手与技术等级相关的证明材料出具服务；
- （六）入级牌手桥牌能力测试服务；
- （七）委托属地省级桥牌协会和相应组织提供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推广服务；
- （八）其他与入级牌手等级测试和比赛相关的服务。

二、举办单位提供

- （一）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报名和组织服务；
- （二）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人员服务；
- （三）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场地服务；
- （四）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设备、器材服务；
- （五）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网络、通讯、信息等服务；
- （六）其他与入级牌手测试和等级比赛组织相关的服务。

第三十三条 中国桥牌协会收取部分的入级牌手技术等级服务费标准如下：

三级（一星）、六级（二星）、八级（三星）、十级（四星）、十二级（五星）入级牌手测试：100 元/人/次。

其他各级入级牌手测试中国桥牌协会不收取服务费，可以提供纸质证书，仅收取工本费 10 元/张。具备入级牌手技术等级审批和授予权限的单位会员可以根据需要联系中国桥牌协会购买。

各级入级牌手参加某等级测试首次未通过者，第二次及更多次参加该等级测试中国桥牌协会不再收取服务费。

第三十四条 各等级测试和比赛举办单位可根据举办成本收取入级牌手测试组织服务费、等级比赛服务等费用。收费项目及标准应向社会公开。举办成本可包括：

- 一、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报名和组织成本；
- 二、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人员费用（含讲师、裁判、工作人员等）；
- 三、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场地、设备、器材费用；
- 四、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办公、资料、网络、通讯、信息等费用；
- 五、其他与入级牌手测试和等级比赛组织相关的费用。

第三十五条 由举办单位收取部分的各等级入级牌手测试组织服务费不应高于以下标准：200 元/人/次。

第三十六条 等级比赛服务费由举办单位根据办赛成本收取。

第九章 监督管理

第三十七条 各测试和比赛举办单位和桥牌讲师应严格按照本办法组织开展入级牌手测试、等级比赛、注册管理等工作。

第三十八条 举办单位和桥牌讲师违反本办法和有关规定，给桥牌普及工作造成不良影响的，由所在单位、有关的体育组织或桥牌协会给予以批评教育，责令改过。中国桥牌协会视情节给予：警告、严重警告、通报批评，暂停或取消其技术等级审批授予权限、举办等级测试和比赛资格，降级或取消桥牌讲师等级，列入桥牌项目黑名单等处罚。

第三十九条 举办单位、桥牌讲师、青少年学员在入级牌手测试、等级比赛、青少年比赛中存在弄虚作假、冒名顶替、作弊、篡改成绩等行为的，视情节给予：警告、严重警告、通报批评，暂停或取消其技术等级审批授予权限、举办等级测试和比赛资格，降级或取消桥牌讲师等级，暂停参加技术等级测试和比赛资格 1-3 年直至永久取消资格，列入桥牌项目黑名单等处罚。通过上述行为取得的技术等级一律撤销，并收回证书、证章。

第四十条 对于不履行入级牌手管理职责或不开展、拒绝开展、阻挠开展本地区入级牌手测试和比赛的桥牌协会，中国桥牌协会将责令其整改，取消其管理权限，并授权委托其他组织代行该项权利。

第四十一条 对开展入级牌手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中国

桥牌协会将予以表彰、奖励或提升其技术等级授予管理权限。对工作努力、成绩突出的桥牌讲师，中国桥牌协会将予以表彰、奖励或破格晋级。

第四十二条 各省级桥牌协会依据本办法负责本地区入级牌手等级测试和比赛的日常监督。对于在等级测试和比赛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纠正和处理，做出处罚的，同时报送中国桥牌协会。

第四十三条 各省级桥牌协会可依据该管理办法，制定本地区入级牌手工作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

第十章 其他

第四十四条 本管理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原《中国桥牌协会入级牌手技术等级授予管理办法（试行）》同时废止。

第四十五条 本办法解释权归中国桥牌协会。